

法轮大法好

2003年3月3日

第5期

欢迎传阅

●是自焚还是构陷?!

(第2,3,4版)

迫害实录

艾尔卡刚市议会祝贺美西大法修炼心得交流会召开

【明慧网 2003年2月20日】2003年2月15日，加州艾尔卡刚市市长马克-路易斯签署一项褒奖令，与艾尔卡刚市议会一同祝贺法轮功美西大法修炼心得交流会召开。译文如下。

鉴于，法轮功修炼者将于2003年2月15日在洛杉矶举办每年一次的美西法轮功修炼心得交流会，这次活动会提高人们对法轮功的了解和支持，以及给予在中国受迫害的法轮功学员以鼓励；

鉴于，法轮功(又称法轮大法)是一种性命双修的修炼方法，已被证实可以改善健康，通过遵循真善忍的原则提高个人的道德水准。法轮功学员努力使自己变得更加宽容、善良、忍耐，因而自然有益于社会的稳定。法轮功具有使人精力充沛、头脑清晰、减缓压力、内心平静等广泛益处。

鉴于，世界各地的法轮功学员将来到洛杉矶参加这次会议，他们期盼分享法轮功对他们生活的积极影响。今天，有一亿人在亚洲、澳洲、非洲、欧洲、北美洲、南美洲的60多个国家修炼法轮功。

因此，我，艾尔卡刚市市长马克-路易斯和市议会一起向在加州举办的美西法轮功修炼心得会的参加者表达我们良好的祝愿和诚挚的欢迎。

市长：马克-路易斯

签署于2003年2月6日

夏威夷众议院祝贺夏威夷法轮大法周

夏威夷州 众议院 特此向法轮大法颁发证书

鉴于，法轮大法，又称法轮功，是一种基于气功的身心修炼系统；

鉴于，法轮大法自1992年公开传出以来，已非常普及，吸引了来自亚、非、澳、欧、北美和南美洲的60多个国家的千百万人；

鉴于，法轮大法和类似功法的不同之处在于，她不仅强调身体修炼，也强调遵循创始人李洪志先生传授的真、善、忍法理而在日常生活中提升道德品质；

鉴于，法轮大法的修炼包括通过学习和练习五套轻柔功法而达到自我提高，获得身心健康，更高尚的道德水准，以及与亲人之间的更和谐的关系；

鉴于，法轮大法于1996年传入夏威夷，并于1999年成立第一个炼功点；

鉴于，法轮大法在本州的大学、书店、公园、集市以及其它场合和机构举办了免费的功法演示、讲座和教功班；

在此，夏威夷州第22届众议院，2003年度例会，特此嘉奖法轮大法修炼者对夏威夷社区所做的贡献并祝贺他们于2月17日至23日期间庆祝首届“夏威夷法轮大法周”。

2003年2月20日

◎大法弟子王凤芹被烟台芝罘区看守所恶警迫害致死

◎江氏集团迫害法轮功的又一铁证——航天女专家因不放弃修炼法轮功被迫害致死

◎河南省郑州十八里河女子劳教所上绳酷刑：受害者惨叫不止、撕心裂肺、汗如雨洗

◎大法弟子黄云龙被辽宁省抚顺市教养院劫持并遭酷刑折磨

2003年2月22日

◎大法弟子刘淑芬、张德珍被山东蒙阴县610办和看守所虐杀

◎长春市朝阳沟劳教所摧残虐杀大法弟子的案例：铁线抽打后撒上食盐用手擦

2003年2月24日

◎黑龙江省双城市大法弟子刘杰被第二看守所迫害致死

◎大法弟子熊风侠被河北定兴县洗脑班活活打死

◎大法弟子张国义在沈阳张士教养院备受折磨：储藏室冷冻、上身被电灼得几无完肤

◎石家庄大法弟子牛敏杰惨遭酷刑逼供

2003年2月26日-2003年2月28日

◎江西大法弟子陈建宁被武宁县石渡乡派出所恶警残杀

◎四川攀枝花市大法弟子陈详芝被养马河女子监狱恶警打断腰部

◎内蒙古自治区满洲里市大法弟子孟桂英被迫害致死

◎青海西宁市中学教师谭迎春被青海省女子劳教所迫害致死.....

详情及凶手相关资料请突破网络封锁访问

《明慧网》<http://www.minghui.org>

同时欢迎您向《明慧网》提供迫害大法弟子

子的主要责任人及凶手的一切资料或线索。

是自焚还是构陷？

2001年1月23日下午，天安门广场发生了“自焚”事件。新华社在事发两小时后，一反层层请示、迟迟不报的常态，在有关公安部门值班人员尚不知晓的情况下，以惊人速度报导了自焚事件，一口咬定他们是法轮功学员。一周之后，中央电视台抛出12岁的小学生刘思影被焚烧后的悲惨画面，公开煽动公众对法轮功的仇恨，开展强征签名……事实真相究竟如何？在此我们特意将海外各界人士关于自焚一案的分析汇总摘录供读者思考分析：

※自焚的“王进东”根本不是法轮功学员！

据称是事件具体组织者的王进东，身份十分可疑。从官方提供的王进东自焚前的照片看，王进东脸颊消瘦、小骨架，而自焚的“王进东”却是大脸盘、大骨架，看起来，王进东被掉包了，自焚的王进东并不是真的王进东。（见图“王进东”的三张对比照片）

让我们再看看事件中的王进东的表现：法轮功要求的是双盘，至少也是单盘。说王进东自96年开始修炼好几年了，可至今散盘腿还翘得高高的，完全是一个门

而手拿灭火毯的警察为什么犹豫不决呢？原来他在等王进东喊所谓的法轮功口号。呼口号完毕，灭火毯才盖了上去。王进东喊出的被新华社捧为至宝的口号，却根本不是法轮大法里的内容，法轮功讲缘分，法度有缘人，不是人人都能够得法的，怎么能是“人人必经”的大法？

真正对法轮功有点了解的人，从王进东的动作和他喊的话，就能看出他不是法轮功学员。

俗话说，外行看热闹，内行看门道。新华社报导王进东严重烧伤，可他声音洪亮，底气十足。再看王进东的脸，被烧成了灰色，在医院里的镜头他的脸还有植过皮的痕迹，可见脸部“严重烧伤”。在农村烧过柴灶的人，大多数有这样的常识：人的头发、眉毛很容易被火烧着，如果不迅速扑灭，头发在几秒钟内就会烧光。可从中央电视台的录像看，王进东的头发完好无损，边缘整整齐齐，这“无情的烈火绕过最容易燃烧头发”的场景又如何解释呢？

请大家再注意另一个细节：自焚后的王进东两腿中间放着的盛过汽油的塑料雪碧瓶居然也躲过了无情的烈火而完好无损。

那么，王进东究竟是什么人呢？唯一的解释恐怕是，这是个假王进东，假王进东是公安的内线，按电影特技演员化妆，戴上隔火面具，涂上隔火涂料，穿上防火服，准备好灭火器，灭火毯，然后再浇上汽油点上火，并表演了天安门自焚事件的主要一场戏。

※华盛顿邮报：从来没人见，刘思影之母练过法轮功！

刘思影母女在自焚事件中颇为引人注目，刘思影的妈妈刘春玲在事件中不幸当场死亡。按照新华社1月30日“自焚事件始末”的长篇报导，刘思影“在妈妈的影响下，1999年3月起开始在家练习法轮功。”如此推算，刘思影的妈妈刘春玲最晚在1999年3月（镇压之前）已开始练习法轮功，或许更早。

而华盛顿邮报2月4日发表署名菲利普·P·潘（Philip P. Pan）的文章，题为“自焚的火焰照亮了中国的黑幕——当众自焚的动机乃为进一步镇压法轮功”。该记者亲自到刘春玲（刘思影之母）的家乡开封实地调查。这篇文章向世界提供了包括以下几点在内的事实：（转第3版）

外汉。如果您熟悉部队生活的话，就会发现，王进东是以中国军人标准的盘腿姿势坐在地上。另外，王进东的结印动作，两个拇指上下重叠在一起，而法轮功要求两拇指指尖接触。这是法轮功最基本的炼功动作。

焦点访谈还是谎谈？！ 戏愈演愈假 再被欺骗不应该



1. 2001.1.23, 天安门自焚事发4小时后，新华社发布新闻并公布王进东本人自焚前的标准照片
2. 2001.1.30, 中央台焦点访谈专题报道
3. 2002.4.10, 中央台焦点访谈专题报道

对三个的面貌骨骼特征分析对比

	1	2	3
眉骨	高耸	下榻收进	下榻收进
耳	大而长方	小而圆	呈锥形
嘴	轮廓清晰方正	厚而大	阔大无形
下颚	端正	明显粗壮	短极内收
鼻	长高而挺	短粗	鼻头大鼻梁塌
体态	中等	明显粗壮	稍瘦小
脑颅	长方前额有黑痔	圆顶而正方	平顶而锥形

刘春玲不是开封本地人，生前在夜总会靠陪吃陪舞谋生；
刘春玲曾不时殴打老母和幼女；
邻居们说从来没有人看见过刘春玲练法轮功。

华盛顿邮报的这篇报导在国际上引起强烈震动，被广为转载和引。

新华社被迫改变说法来圆谎，二月八日新华社报导说刘春玲是在镇压后才练习“法轮功”的，躲在家练，害怕被别人看见，结果，新华社圆谎不成，前后报道又自相矛盾了。

而在同篇报导中还说刘春玲练功后，常常打母亲、女儿。这与在遭受极端迫害时都能够做到“打不还手，骂不还口”的法轮功学员的表现更是大相径庭，实在让人不敢相信刘春玲是法轮功修炼者。

※ 林场职工谈自焚：天安门，警察拎灭火器巡逻？

笔者9月19日上午在天安门广场与一位来自延边地区的高先生相遇。高先生50岁左右的年龄，在林场工作了近大半辈子。我们坐在广场东北角的一处闲谈，说到去年大年三十天安门广场“自焚”。高先生说：“林场每年都做各种防火灭火演习，别说在天安门广场，就是在林场提前准备下沙子和土，对于身上浇了汽油、着了火的人，肯定会烧坏的。用灭火器在几分钟内根本就不可能扑灭。况且在天安门没见一个警察拎灭火器巡逻的，怎么可能那么多警察那么快拿灭火器到现场呢？”

他还说：“烧伤部位不能用绷带包扎，不能用布捂着，这是老百姓都懂得的起码常识。而《焦点访谈》画面中那几个‘自焚’的人在医院全身都缠满了绷带。我们这些在林业部门工作的人，看了《焦点访谈》都说，中央电视台造假编谎骗人也别太离谱了，

让人一看就漏馅了。”

※ 国际教育发展组织：“天安门自焚”由中国政府一手导演

继二零零一年八月三日发言谴责中国（江泽民）政府对法轮功的迫害及人权侵犯之后，国际教育发展组织（IED）八月十四日在联合国倡导和保护人权附属委员会第53届会议第六项议程中再次发言，强烈谴责中共当局的“国家恐怖主义行为”。

IED的声明说：“中国政府企图以诬陷法轮功残害生命破坏家庭来为其国家恐怖行为辩护。我们的调查表明，真正残害生命的恰恰是中国（江泽民）政府。是中国（江泽民）政府对法轮功修炼者的虐杀而导致家庭破裂。伤害生命的不是法轮功，而是极端残暴的酷刑、精神病院里的摧残、劳改营的奴役、以及其他类似的迫害。”

声明中说，“根据《国际先驱论坛报》2001年8月6日的报导，（中国）政府承认已经正式批准动用暴力以消灭法轮功。该政权拿出2001年1月23日发生在天安门广场的所谓自焚事件作为指控法轮功是‘XX’的证据。但是，我们得到了一份该事件的录像片，并从中得出结论，该事件是由这个政府一手导演的。我们备有这个录像片的拷贝，以供派发。”

※ “自焚”案中几个明显的医疗救治疑点

出于一名医务工作者的职业敏感，我特别观察和分析了中央电视台“焦点访谈”自焚过程和对伤者救治情况的全部镜头以及后续治疗过程的报导及图片。其彻头彻尾的谎言令我不寒而栗。现将几个明显的医疗救治疑点记录下来，仅供大家省视思考。

一、烈焰焚身应本能地奔跑以缓解巨热和巨痛，王进东却身背大火“胜似闲庭信步”？

相信大家这一段录像印象极深，一个满身是火、体态臃肿的人张着双臂蹒跚前行。大家知道，人体对温度觉、痛觉敏感的神经末梢主要分布在真皮层。相信每一个有被烫伤、被烧伤体验、即使被开水或被菜油溅伤的人都了解那种烧灼所带来的剧烈疼痛，更何况是烈焰焚身时的巨大痛苦了。在韩国学生以自焚抗议全斗焕政府的录像中我们可以看到，自焚者经历了点火、狂奔、尖叫、直至倒地不动等几个动作。我们知道，从汽油的燃烧特点看，汽油属易燃易爆有机物，挥发性很大，当燃烧时人体周围空气灼热，呼吸时易吸入油雾，所以汽油燃烧时极易合并气道烧伤、从而引起早期呼吸道水肿、痉挛、狭窄、最后窒息死亡，故自焚者在疼痛、窒息及热浪包围下多以奔跑来缓解痛苦。因在奔跑过程中，火焰被风吹向身后的同时可吸入较凉空气以缓解窒息感和烧灼感。那么韩国学生在烈火焚烧所带来的巨大痛苦下，那种近乎癫狂奔跑的表现才是正常的和必然的，绝非天安门自焚者所表现出来的“胜似闲庭信步”。

二、气管切开后唱歌有违医学常识

积水潭医院医生对汽油烧伤患者实施早期气管切开插管是正常的，但采访中“患者”表现却不禁令人疑窦丛生。

请看引自新华社一月三十日各大媒体报导：

“……思影想说话，因气管切开装



了插管，显得费力，但发声仍然清晰……（在经过十几句言语流畅思路清晰的对话后），思影还说：‘阿姨，我要唱歌。’说着，思影竟轻声哼了起来‘5月里，端阳到，汨罗江上好热闹，好热闹……’这是思影最喜欢的一首儿歌《看龙船》。儿歌唱完了，思影也累了。她轻轻对护士说：‘阿姨，我饿了。……’”

这段文字看似逼真感人，但一个医务工作者稍加推敲，就能看出其中破绽百出。众所周知，气管插管有三种方式：经口腔、经鼻腔及气管切开插管。而前两种方式都需经声门进入气管，患者是绝不可能发声的。而气管切开部位在声带下方，虽然不经声门，但患者在早期也是绝对无法开口说话的，因呼吸气体主要是通过气管插管与外界相通而很少或根本没有气流通过声带。患者怎能底气十足、情感充沛地回答记者提问，未了竟还唱了一首儿歌呢？

既是在病情稳定的后期，气道水肿、喉头水肿消退后，患者只能发出口齿不清、四面漏气的声音，绝不可能清晰发音的。所以，说话的声音究竟是不是躺在病床上的人发出的？自焚者的病情是否严重到真的做了气管切开术？这不得不令人严肃思考。

另外，中央电视台报导陈果、郝惠君和刘思影均为重度烧伤。重度烧伤极易合并严重并发症。患者早期需经历脱水、感染、肾衰、呼衰等危险，处于极度衰竭或昏迷状况，并应在严密监护下治疗，怎么可能精神饱满、思路清晰地接受记者采访呢？

三、重烧伤病人极易感染，理应无菌隔离，岂能接受采访？

另一点治疗原则是重度烧伤病人危险期后应尽早削痂植皮，而且在实施全麻术后，应将患者送至无菌间严格隔离消毒，原则上即使是医务人员也应少进少出，减少感染机会。怎能

允许一名记者不穿隔离衣、不戴口罩帽子、手拿话筒进行现场采访呢？积水潭医院烧伤科的医生们该不是太大意了吧？更让我佩服的是新华社记者的勇气，接触过大面积烧伤患者的人都知道，病人身上坏死组织的异味是一般人难以忍受的，即使是医务人员戴口罩都不得不经常屏住呼吸，通常要等到查房之后出来再讨论病情，而我们这位记者却似乎忽略了这种令人窒息的气味，在病房里谈吐自如，其敬业精神令我这个医生也大感汗颜！

四、喝半瓶汽油足以致死，刘葆荣表现现象正常人

经查阅资料后，口服汽油每公斤体重7.5克可以致人死亡，刘葆荣的体重经目测不会超过75公斤，考虑到汽油的密度低于水，那么她的口服汽油致死量应该是550毫升左右，而半瓶雪碧（以1.25升为例）的容量为625毫升，足以致刘葆荣于死地。即使经过及时抢救之后，患者也必会出现口腔、咽部、胸骨后烧灼感及恶心、呕吐、腹痛腹泻、消化道出血等症状，因汽油在血液中溶解度低、经胃肠道吸收饱合后主要以原形经肺排出，部分氧化后与葡萄糖醛酸结合经肾排出。故口服大量汽油可出现类急性吸入性中毒症状，如支气管炎、肺炎、中毒性肝肾损坏及汽油性癔症，表现为幻觉、妄想、不由自主哭笑、恐惧感等类精神分裂症状。

而刘葆荣在电视中的表现与正常口服汽油的症状表现极不相符，令人不可思议！

※法轮功禁止杀生包括自杀

法轮功教导人们禁止任何形式的杀生包括自杀。关于这部分内容，请参阅法轮功创始人在《转法轮》第七讲（杀生问题）中的详细论述；根据真善忍的修炼原则，杀生是有罪的。

关于自杀，李老师在《法轮佛法：在悉尼讲法》中明确指出“自杀是有罪的”。法轮功也从未有通过自杀可以达到升天圆满之说。

其次，法轮功自92年传出，洪扬世界几十个国家，上亿人修炼。为什么在镇压以前的七年中从没有法轮功学员自杀，而在镇压一年半后突然出现？为什么在大陆之外全世界任何一个地区也从来没有法轮功学员自杀，而只有在中国才出现自焚？

对法轮功的迫害还在继续，各种阴谋陷害还可能发生，希望您看过我们对自焚事件的分析后，能认清江泽民犯罪集团的真实面目，并对过去，现在及将来发生的事情有更客观的认识。

唐山电台早间新闻节目主持人、一级播音员王剑辉被单位软禁

【慧明网2003年2月28日】大法弟子王剑辉，唐山电台早间新闻节目主持人，一级播音员。2000年12月24日他去北京上访，被非法关押并判劳教两年，此期间曾被劳教所恶警残酷迫害（杀绳：用绳子捆四肢，“杀”进肉里，旁边有用秒表记时的，超过五分钟气血不通一般就会坏死，用电棒电，不许睡觉），2002年11月被释放，但因为拒不写所谓的“保证书”，原单位唐山广播电视局开始准备将他送洗脑学校，后决定在局下属单位（发射台）“软禁”，直到现在。过节期间，单位要求他家属和本人写“保证不进京”才能回家过节。现在他仍软禁在发射台。

欢迎您了解法轮功真相。请利用各种突破网络封锁的工具访问法轮功网站：

明慧网 <http://www.minghui.org> 法轮大法 <http://www.falundafa.org>

突破网络封锁

动态网将成为您更全面了解世界的窗口。

动态网域名

<https://www.eopledaily.com>
<https://nhuanet.com>
<https://nadaily.com>

获取动态网IP地址的方法

动态网订阅信箱

dnet_sub@bellsouth.net
dtwang@bellsouth.net
kandwang@bellsouth.net

MSN 即时短消息索取

用 MSN 即时消息发一个短信给
love9998@hotmail.com
一分钟内会收到几个 IP 地址

信箱索取

给 d_ip@bellsouth.net
发一个电子邮件，10 分钟
内会收到几个 IP 地址

软件索取

在动态网下载专用软件——“自由之门”